

身體的事奉(何曉東)

目錄：

- 01 第一篇 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
- 02 第二篇 單獨作工與配搭事奉
- 03 第三篇 一人作工與全體同工
- 04 第四篇 宗教與教徒
- 05 第五篇 信徒應彼此教導
- 06 第六篇 造就教會與造就個人
- 07 第七篇 教會裏所應當有的恩賜
- 08 第八篇 教會的真理和屬靈的恩賜
- 09 第九篇 先有教導再談查經
- 10 第十篇 為甚麼要談「教會真理」
- 11 第十一篇 談聚會中的分子問題
- 12 第十二篇 工人的設立和權柄的授予
- 13 第十三篇 地方教會工人要出自地方教會
- 14 第十四篇 論工人們的供應問題
- 15 第十五篇 教會需要全備的信息
- 16 第十六篇 建立基督的身體
- 17 第十七篇 人為制度所產生的弊病
- 18 第十八篇 慎思明辨

序言

這些短篇信息，都是三十年前在《勝利報》(1960-1966)上所陸續發表的，如今《勝利報》已經停刊了幾十年，也找不到其他刊物能發表這一類的信息，所以有同工們才把它搜集起來，印成了單行本的。本書的出版並不是要批評和攻擊任何的教會，只是想藉著原初的教會和聖經上所說的教會真理，為今天教會的一個檢討的資料而已。

何曉東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第一篇 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

「我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林前二 4)

有一次我和一位傳道人交通一件事情，那位傳道人竭力主張作神的工人，應該多讀書、求知識，

充實自己。他自己也感覺到過去書讀得少，應該再多讀點書。我告訴他在普通的事情上面是不錯的，學問無止境，多多求學。但是在屬靈的事情上便有些不同，彼得、雅各、安得烈等人都是漁夫，在使徒行傳說：「他們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但是在屬靈的事情上，他們卻是教會的根基。保羅雖然是一個有學問的人，但是他所講的道，和他原有的學問並沒有多大關係。宋尚節雖然曾拿過三個博士，但是他以後作神的工作和他過去讀博士所學的也無大關係。王明道弟兄只中學畢業，大學都沒有機會進去。慕迪(Dwight L. Moody)是一個修理破鞋子的人。結果這位傳道人卻說：彼一時此一時也，時代不同了，今天如果在傳福音上要應付一些知識分子，必須多多求知識，多多讀書。

我並不反對神的工人進學校讀書，但是如果把進學校讀書和追求知識，作為為神工作的準備的話，我倒很懷疑。你說要多多讀書、多求知識，請問要多讀那一方面的書？多求那一方面知識？神學上的知識麼？今天有許多神學博士、碩士們，他們連一篇簡簡單單的道都講不清楚。

「神學」這兩個字本身就有很大的問題，所謂「學」字，它的意義乃是用人的頭腦可以研究成功的東西。如科學、文學、哲學、邏輯學、道學、醫學、天文學、地理學等等。如果把神的道也列在所有學問的中間，就是等於說：神的奧祕、真理，也是可以用人的頭腦和思想去研究出來的，這實在是不合乎真理的。在哥林多前書第二章十三節說：「我們講說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

直到今天，「神學院」制度所傳出來的果子便可以證明出來，在這種人為的制度之下，阻擋了許多的亮光、限制了不少傳道人的能力，把聖經真理打了很大的折扣。一個極可悲的事情在今天的「基督教」中間，就是極少有人完完全全、不折不扣地憑信心。許許多多的信徒，並不是不信，但在信上面多多少少還是不能保持完整，總是要加上一點人的成分。他們不肯完全相信傳神的信息和屬靈上的知識，完完全全是聖靈的指導，還是要用人的方法去追求頭腦上的知識，結果這些知識非但不能幫助他傳神的信息，反倒使聖靈的能力被打了一個折扣。

我常和一些信徒們交通要完完全全憑信心，但是他們往往會說：「不錯！我們要憑信心，但是還是要人自己去作！」我並不是說等著天上掉下甚麼來，乃是認為最好少用人的辦法、人的頭腦去打算，要給聖靈一個工作的機會。神開路，我們走，不開路，站著等候。

今天許許多多的信徒們，花費了大多數的時間去研究神學，追求知識，卻不肯多多在神的面前禱告、安靜、讀經，直接從神那裏學習和操練。教會的腐敗，不冷不熱，死氣沉沉，一班傳道人用錯了方法，這是一個很大的原因——他們不從神那裏學習和操練，只是在神學書本上、講課上、理論上去花工夫。學來的東西是死的，講出來的當然也是死的，豈能帶給人以生命呢？葛培理有一次在英國的牛津大學對學生們講道，頭兩天用了最高的學問對學生們講道，結果沒有一個人受感動，到了第三天，他把那些學問全部都丟去，只講約翰福音第三章十六節，感謝神！結果六百個人悔改得救。

有一次，有一個年輕的傳道人向一些大有學問的學者講道，他在沒有講以前費了很大的工夫研究了一篇講章，專為迎合那些大學者，結果那些大學者都很失望。其中有二位向他建議說：「你今天所講的，我們知道的比你更清楚，最好講給我們一點我們所不清楚的真理。」於是這個傳道人就完全地講聖經上的真理，那些大學者們個個都很滿意。有一次在夏令會中，我聽見一位傳道人見證他自己的講道方法，使我很得幫助；他說：「我並不預先準備原稿，只是多為所傳的信息禱告，在我上台講道的時

候，講了一句時，心中暗暗地為下一句禱告。」這是真的，往往一篇預先準備好的講章，會限制聖靈的說話。我自己個人也有這樣的經歷，預先準備講章，到講的時候，靈裏很受束縛，常遺漏了不少所要講的。後來憑禱告和信心，空手上台講，深深地感到聖靈使用我的口流出大量造就人的信息來，比自己所準備的更豐富。

今天教會的腐敗、冷淡、後退，信徒們缺少見證，多半都是因為不肯信、不肯完完全全徹底的相信、不肯充分給聖靈一個工作的機會。我們都知道神必供給一切，還要用人的辦法去捐錢，一方面派單子向人捐錢，另一方面又說完全依賴神的供給。慕勒(George Muller)的孤兒院是沒有向人捐錢，他只是完完全全地倚靠神的供給。他沒有用人的辦法去作甚麼，他的孤兒院從來沒有缺乏過，其他教會辦的孤兒院，雖然也是說倚靠神，但是都向人捐錢，究竟那一間孤兒院能使神得榮耀呢？

有一次，我遇見一個常常向人捐錢的傳道人，我們談起這件事，這位傳道人也是開口說憑信心的，他告訴我這是在環境上的不同，如果慕勒今天在美國的話，他也要向人捐錢的。你想可笑不可笑？他不知道這一句話把神在慕勒信心上所得的榮耀，竟一筆勾消了。許多標榜著憑信心的傳道人，事實上都沒有完全徹底憑信心；不少信徒總是說：「當然，應當是憑信心，但是也要……。」

「但是也要」，把「憑信心」三個字打了多大的折扣！主耶穌過去、現在和將來，永遠都是一樣的。在神的道上沒有彼一時此一時的。如果時代環境可以改變神的工作的話，那麼神自己便不可靠的了。聖經告訴我們的教訓：傳道的方法，古今以來永遠是一致的。因為我們的責任只是傳，效果是聖靈的事，我們不必勞心去研究如何產生效果。看見人便告訴他主耶穌是救主，不必去想怎樣告訴他。因為在「耶穌是救主」這句話中，包含著生命，我們所要作的只是禱告、憑信心和傳道三件事。

完完全全憑信心，給聖靈一個充分工作的機會，這是今天信徒和教會所應該注意的。稍微一點人的辦法、活動，便會攔阻大部分聖靈的工作了，遮蓋不少神的榮耀。神揀選有學問、有知識的人如保羅，祂也揀選彼得、約翰那些無學問的小民。有學問，沒有學問，不是神揀選的標準，傳道有效果，無效果，也不是知識、學問上的問題。基督徒可以進學校、求知識，這些都很好；但是在作神的工上面，那又是另外一套，這兩方面千萬不要混亂。同樣地為神辦學校、佈道機關、孤兒院，也不是金錢上的問題，乃是神是否贊同。如果是神的意思，不捐錢，神也是照樣供給的，靠捐錢反見證神不供給，要倚靠人自己去捐。你想，一個不完全的信心，使神會受多大的虧損！

第二篇 單獨作工與配搭事奉

哥林多前書第十二全章

在十幾年前，有一隊著名的韓國足球隊遠征上海，把上海最有名的一個冠軍足球隊打跨了。第二天，某上海體育新聞報紙對這一次的足球賽下一個評論說：韓國足球隊得勝的原因是因為他們「好像是個機器，聯絡配合得恰當」。上海的足球隊乃是「個人明星制」，「只顧自己表演，動作散漫」，這是失敗的主要原因。

今天教會的工作所以不興旺也是這個原因，只有「個人作工」，而缺乏「配搭事奉」。同工們「你走你的路，我走我的路」，「非單不彼此支持，還要彼此攻擊、彼此排擠」。我有一次參加一個退修會，負責講台信息的工人有好幾個，但是卻同工而不同心。有一個工人在台上講道，另一個工人在台下睡

覺，散會以後又背後批評。

有許許多多的傳道人，他們只能一個人獨自作工。如果在教會裏，他必須一個人作頭，獨斷一切。如果旅行到各地去講道，他的口才和恩賜也很受人歡迎。所以他若建立教會，他必須作頭；他如果創辦一個佈道協會，那個佈道協會要建立在他個人的身上。但是如果有一天，神要他和別人配搭在一起，不給他作頭，乃是肢體上的一部分，那麼問題便要發生了。不到幾天，他一定會因為和同工們相處不來，意見分歧，而一走了之，還是去走他一個人作工的老路。

今天有多少大佈道家、傳道人，恩賜是大的，講道也有能力，可惜就是不能和別人配搭，一配搭，毛病就出來了——聖經告訴我們：除了使徒們出去開荒佈道，建立地方教會以外，凡是教會工作是必須肢體互相配搭的，哥林多前書第十二全章就是論到教會中間肢體配搭的情形。如果教會裏的同工都是各人管各人的話，那麼教會便會發生結黨、紛爭、分派，使神的榮耀受到虧損。

有一次，我遇見一位神的工人，他在禁食禱告。我問他禁食禱告的原因，他告訴我：某地的中國教會同工們彼此不但不合作，還要彼此仇恨，見面時你不理我，我不理你，他懇求主，施能力，使那地方的中國教會同工們能合一。我聽了他的話，心裏就有這麼一個感想：一個神的工人，一個人作工並不難，但是要和其他的工人們彼此配搭，一同建造神的教會，這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一個人作工，許多的缺點，沒有機會發現。你的工作受神賜福，你高興、你得意，你有了驕傲，但是你自己不知道，你是否會忌妒，你也不知道，是否有了主觀成見，你自己也不知道。因為你一直是在一個人作工，幫助你的人都在你的底下，你說甚麼就是甚麼，沒有人反對你。

有一天，你和別人同工了，你會覺得同工們有許多意見，都是你認為不對的，你所認為對的，你的同工們卻有相反的看法。你的同工有些地方恩賜比你高，你心裏就很不痛快。當同工們所結的果子比你多，你心裏便有了不舒服的感覺。當同工在作某一件事的時候，需要你用禱告來支持和托住，你會因著你自己對那一件工作不感興趣，而口是心非地敷衍著，你會時時刻刻擔心，怕在教會裏，你的同工會爬到你的頭上去，你會常常在背後批評，你的同工這一點不對，那一點又不對。

如果真有這樣的情形，那麼你以往一個人作工所不知不覺積下來的缺點，在和別人一配搭之下都暴露出來了。配搭事奉，是神的工人們所必需的，神不喜歡祂的工人單槍匹馬。但是和別人配搭，不是一兩天可以訓練出來的，必須有很長的時間。你必須要接受神的磨琢，神往往使用其他的老工來磨琢你，如果你能經得起磨琢，你才能有真正的謙卑。神往往使你許多合情合理的意見，被別人反對，神也往往在你的面前高舉你的同工，神也常常使你在教會中作許多你所不喜歡作的事。

有一次，有一位主內同工告訴我，另一位同工在開始講道以前聖經引用得太多，他覺得實在是難以忍受。我勸告他，為了主的緣故還是包容得好。後來果然有一次，那位喜歡引用更多聖經的同工，在某一次聚會中指定要我來讀他所引用的聖經，讀了又讀，實在是不勝其煩，但是我當時便想起彼此配搭這件事，要彼此忍耐和包容。感謝主！非但讀起來不吃力，反倒是越讀越起勁。

單單是講謙卑、講愛心，是很容易的，但是謙卑和愛心是需要在某種環境之下訓練出來的。你禱告向神說：「主阿！求祢賜給我一個謙卑的心，和愛人的心。」神不會憑空就給你一個謙卑的感覺，神是使用肢體間的配搭事奉，來陶養出我們那一個謙卑和愛人的心。一個屬神的人，只要和別的工人一交通，就可以看出他是甚麼樣的人來。往往幾次談話，就可以顯現出來，他是否是有成見、驕傲的、

好批評論斷的、武斷的。所以和別人一起作工，可以補上自己許多的破口，這也是神要我們和別人配搭的原因。

古今多少神的工人，往往在許多事上跌倒，多半是因為他一個人獨自作工的時間太多了，弱點不能糾正，破口看不見，不能補；一次嚴厲的試探來到，就跌倒了。

單獨一個人作工，起初也許動機還很純正，但是日子一久，工作上一成功、順利，反倒變成了他的網羅，成了事奉神工作的「企業化」。工作還和以前一樣，但是他的「動機」卻變了質。配搭事奉，因為有了破碎、有了磨琢，使同工們永遠感覺到事奉不是為自己，乃是為了主。因為每當他自己意見不被同工接納時，他會覺悟到為了主，他應該甘心樂意地放棄自己的看法，除非其他同工們的作法是真的錯誤。如果單單是看法上的不同、方法上的不同，他應該尊重多數同工們的看法。配搭事奉又能培養出一種的心意，只要是主的工作興旺，福音被傳開，萬人都蒙福，無論這果子是你所傳的，或別的同工所傳的都是一樣。

別人在講道，雖然不是你在講，但是他的目標和你的一樣，你必須要在講台中支持他。當一個恩賜比你差的同工在講道的時候，你也一定要注意地聽，神也一樣藉著他的口，使你得造就。當一個恩賜比你強的同工在講道，你也不要心裏懊喪，你也有許多長處是他所沒有的；因為在神的工場中，沒有一個人是恩賜齊全的。如果每一樣不同的恩賜不配搭，而各自單獨作工，難怪乎教會在今天是殘缺不全的，信徒們所受的造就也都是殘缺不全的。

第三篇 一人作工與全體同工

「我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然而在完全的人中，我們也講智慧。但不是這世上的智慧，也不是這世上有權有位、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我們講的，乃是從前所隱藏、神奧祕的智慧，就是神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這智慧世上有權有位的人沒有一個知道的，他們若知道，就不把榮耀的主釘在十字架上。如經上所記：神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只有神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了，因為聖靈參透萬事，就是神深奧的事也參透了。除了在人裡頭的靈，誰知道人的事；像這樣，除了神的靈，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我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神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林前十二 4-12)

有一次，我參加一處地方聚會，那裏沒有牧師，主日講台都是由信徒自己輪流負責。人數並不多，但是弟兄姊妹們彼此配搭，一同事奉，情形很好。但在他們裏面始終感覺到，教會裏如果沒有一位牧師領導，總是覺得美中不足的；原來他們認為只要是能有一位牧師來領導，教會的情形就會更好。

不久，果然他們請來了一位很有恩賜的牧師。這位牧師傳道多年、道講得好，也很能辦事。沒有多少時候，聚會的人數扶搖直上，教會似乎是變得比前興旺，但是這些人都是因著這位能講道的牧師而來的。有一天牧師到外地去講道，不在教會裏，因此參加禮拜的人數馬上就少了許多。自從這位牧師來了以後，以前那種彼此配搭事奉的情形沒有了，許多人都因為有了一位能幹的牧師便都懶惰下來，有的因此停止了教會裏的事奉。這位牧師來了，除了每主日供應一篇很好聽的道理以外，教會裏並沒有真正帶領甚麼人歸主。不信的人來參加聚會，單單一篇好聽的道理並不能改變他們。因為這位牧師

很能幹，所以其他各教會也爭著要請他，所以他是不會長久留在某一個教會裏的。

有一天，他一離開那處教會，立刻有許多「會友」也會跟著離開了。由此我們可見，一處教會要更多興旺得人，絕不能靠一個有恩賜、能幹的牧師，乃是全教會的一同工作。在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二十四至二十五節說：「若都作先知講道，偶然有不信的，或是不通方言的人進來，就被眾人勸醒，被眾人審明；他心裏的隱情顯露出來，就必將臉伏地，敬拜神，說神真是在你們中間了。」

神不會將教會的工作只歸給一個人，免得他自高自大，也免得別人高舉他。今天需要牧師領導一切的教會，原因都不外乎牧師總是神的工人。「平信徒」是只要坐下來聽道，奉獻幾個錢，因為「平信徒」沒有牧師的好訓練和好口才。但是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一節對我們說：「你們要追求愛，也要切慕屬靈的恩賜，其中更要羨慕的，是作先知講道。」可見得講道的工作差不多是每一個信徒的工作。我們再看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四至十二節所論到的那些恩賜都是給信徒的，不是單單給牧師的。

今天為甚麼在許多教會中，這些恩賜都看不見了呢？這是因為大多數的信徒都一致認為只有牧師總算是神的工人，只有牧師才應該事奉。因為他受過特別的訓練，傳道是他的職業，他是教會出錢請來的。有了這麼一種錯誤觀念，他們就不以自己為神的工人，當然也不會羨慕各種屬靈的恩賜了。你想，聖靈如何把各樣的恩賜來分給這些信徒呢？

今天世界各地教會紛紛被建立，如果單靠一個牧師去負責一個教會的話，再多增加十倍以上的神學院都不夠。這樣教會的情形也永遠是半死不活的。如果每一個教會都像哥林多前書第十二至十三章那樣從神那裏得著不同的恩賜，福音早就傳遍全世界了。因為甲教會被建立以後，聖靈賜下使徒、先知、教師、傳福音的、醫病的、說方言的、翻方言的種種恩賜，這教會在工人方面就能自供自給(即神供神給)。不久在甲教會的使徒就被差遣出去，又建立了乙教會，後來乙教會又有不少工人，其中有使徒恩賜的又被差遣出去建立丙教會。你看，速度有多快。讓我們趕快除去以牧師、以人作頭的錯誤觀念，改由基督、聖靈作頭。

最後我再舉一個例子，拿探訪信徒來說：一般牧師作頭的教會，多半是牧師出去探訪信徒或不信的人。牧師出去探訪，別人多少會這麼的一種觀念，牧師是喫這一行飯，探訪是他的職業中的一部分，牧師若不出來探訪信徒，便不會有更多的人來禮拜，來禮拜的人不多，奉獻就少，牧師的收入也少了。如果是信徒們出去探訪的話，被探訪的人就會受感動，說：這些來探訪的人，他們自己既是那麼忙，卻肯抽時間來看我，他們實在是有愛心。你看，其中的分別有多大。教會若要興旺，唯一的辦法就是：由一人負責改為全體信徒負責；以人作頭，改為聖靈作頭。

第四篇 宗教與教徒

「初入教的不可作監督，恐怕他自高自大，就落在魔鬼所受的刑罰裏。」(提前三 6)

原來「教」這個字在聖經裏是沒有的，「教會」按原文應繙作「選召會」。保羅給提摩太的信裏，其中有一句：「初入教的不可讓他作監督。」這個「教」字，也應當譯作「會」字。就是這個「教」字，多少年來使主耶穌基督的真理被攔阻，就是因為這個「教」字，使福音不能很快地傳開。就是因為這個「教」字，使多少熱心愛主的信徒，不能更看清楚真理，擺出更美好的見證來。一個教會是否能近乎聖經，擺出主耶穌基督，在地上身體的見證，要看她是否把這個「教」的觀念，和主耶穌基督一同

在十字架上否定了。一個信徒對真理的認識清楚不清楚，要看他是否保留這個「教」的觀念在他的心裏。

如果一個教會裏面的信徒，口口聲聲稱他們聚會的地方為「教堂」，以他們所信的為「宗教」，這個教會是變成了巴比倫的組織。在這個「教」字裏面，包含了許許多多的毒素，這裏面有「人的行為」、「靠遵行律法」、「社會組織」、「表面儀式」、「僧侶制度」和「偶像」等等。如果一個信徒有了「教」的觀念，第一，他就會覺得自己所相信的只是一個宗教，每主日去聚會就是去教堂敬拜神。我常聽見不少傳道人那麼說：「耶穌基督為罪人而死，是其他「宗教」所沒有的。」

無形之中，就把十字架的救恩與「其他宗教」擺在一個同等的地位上，就等於一家百貨商店說：他們有一種貨物是其他百貨商店所沒有的。但是無論如何，它自己仍然是百貨商店。主耶穌基督的救恩是「其他宗教」所沒有的；那樣至少十字架救恩也是宗教的一種。現在不少宗派，在他們會名名前上加上了「基督教」三個字。「基督教 XX 會」，固然這只不過是名稱，但是你定了這種的名稱，至少在這個宗派的傳統信仰上已經有了一個「宗教」的觀念了。無怪乎他們所表現的教會見證，不過是一個「宗教團體」的行動，並不是聖經上所說的教會真理見證。一有了「宗教」的觀念，於是「人的作為」、「僧侶制度」、「偶像儀式」、「靠遵行律法」和「社會組織」等等毒素完完全全都帶進來了，這就是過去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與加爾文(John Calvin)等所忽略的地方。

一個人如果成為一個很好的「基督教徒」，他之所以表現的只是一個虔誠的「宗教徒」，他常常去作禮拜、傳福音、禱告、讀經。但是如果他成為一個主所喜悅的基督徒，那又不同了。他必須更把「教」的觀念與主同釘十字架，因為「教」只是善惡樹，不是生命樹。基督真理乃是生命樹，我們要想接受生命樹，必需先要否定了善惡樹。

一個虔誠的基督教徒，別人只能看見他自己，別人所稱讚的也只是他自己。他是一個好教徒，行為好，常常去教堂，熱心傳道，好的真是一個好「教徒」。可惜得很，看來看去所看見的只是他一個「人」，這「人」把耶穌基督的榮光擋住了。他的一切都是以他個人為中心，他是單獨的。一個好基督徒就不同了，他自己彷彿是透明的，別人一遇見他，就遇見了基督。別人不稱讚他，只歸榮耀於神。因為他沒有一個「教」字把他包含在裏面，他一切是以神為中心，他不是單獨一個人，乃是教會裏一肢體。一個教會也是如此。「教堂式」的聚會，人數雖多，講道也是不錯，但卻只是一個表面儀式。人的組織、團體，單聽一篇好講道，並不能有多大功效。但是你進入一個合乎聖經真理的聚會，沒有「教堂」觀念的聚會，人數不多，有時候也沒有名傳道人講道，只是靈裏交通，肢體配搭，聖靈在每個人心裏運行，你會深深地體會到，主耶穌在他們當中了，不看見人，只看見神。

一個信徒有了「教」的觀念，他也可以只單單履行一個「教徒」所應作的事，作禮拜、守節期、守教規、捐捐錢，他不必一定要常常去聚會，參加事奉。因為牧師才是傳教的人，他對任何宗教都採取同一種「同行」的看法，「條條大路通天堂」，「基督教」不過是其中一種而已，所以遇見了其他宗教的親戚朋友，也就不傳福音給他們。今天那進行與羅馬天主教妥協的基督教普世協進會就是一個很好的例證。

十字架基督的救恩，是一條永生的路，不是一個宗教——千千萬萬不要把主耶穌基督的救恩、聖經的真理，與「宗教」混為一談，那是極危險的一件事。一個「宗教徒」生活可以隨隨便便，一個基

督徒卻不能，因為他在地上是要榮耀天上的父神。一個教會也決不是「教套」，更不是宗教的團體，因為她是基督的身體。今天有不少含有「宗教成分」的教會，雖然沒有完全墮落，但是已經是不純了，有雜質混在裏面，深深地影響了教會的見證(弗四 12、14)。

第五篇 信徒應彼此教導

「因為你們都可以一個一個作先知講道，叫眾人學道理，叫眾人得勸勉。」(林前十四 31)

信徒們在靈性上得造就，不一定只是倚靠一個傳道人或牧師。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三十一節中告訴我們在起初的教會裏，信徒們多半都是彼此教導的。聖靈將各樣不同的恩賜分給各人，於是各人就用他們所承受來的恩賜彼此服事，使教會得以成長，信徒們受造就。

今天教會普遍一般的錯誤，就是把所有的工作完完全全堆在一個牧師的身上。今天作個牧師可真不容易，要五花八門，樣樣都會；既要能講道，又要善於個別談道，還要出去探訪信徒，又要向不信的人傳福音。如果教會中一缺少了牧師，整個教會就站不起來。我常常這樣想：一個教會只是因為有一個好牧師而人多興旺，這樣的興旺是不大可靠的；如果有一天這個好牧師一離開，教會裏人也就少下來了。

我們信徒所應該訓練自己的，就是如何從別的信徒那裏得造就，並且也如何能造就別人。要從別的信徒們口裏得造就，實在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因為人人都尊敬牧師，牧師所知道的多少總比我們多；但是聽別的信徒講道就難了，因為自己很不容易謙卑下來，我自己就一直犯這一毛病。只要有信徒們講道，我很少肯化精神去注意聽，甚致於連聖經都不肯翻；心裏無形之中會有這樣一種的概念：「他知道點甚麼？我曉得的都比他多！」有這樣的一種成見，當然也得不到造就了。

我們都要明白，不論是牧師講也好，信徒們講也好，都是聖靈感動而講出來的話。聖靈既用一個牧師作出口，因為不論是牧師或信徒，都是在傳神的話。如果他們不肯謙卑，即使一天到晚聽牧師講道，也不一定得造就的。往往許多人聽牧師講道，是在替牧師作評論。

保羅和彼得不能長久留在一個地方造就那裏的信徒，但是在那一個時候，許多教會都被建立起來，負責造就工作的是誰？當然是信徒們自己了。如果今天信徒們個個都肯負責去教導別人，也肯虛心地接受別人的教導，即使沒有一個牧師帶領，教會也一樣可以興旺起來的。

信徒們若能彼此教導，便可以減輕不少傳道牧師的負擔，也可以解決牧師荒的問題；主要的是我們肯不肯擔當起這個教導的責任，和肯不肯謙卑接受別人的教導。

第六篇 造就教會與造就個人

「因為你們都可以一個一個的作先知講道，叫眾人學道理，叫眾人得勸勉。」(林前十四 31)

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裏曾講到作先知講道乃是為了造就教會，並沒有說造就個人，證明信徒單獨一個人不能成為一個單位，教會才能算作一個單位。在教會裏面有兩種講道，一種是教師講道，也就是教導，乃是培植一班剛剛初信的人，給他們基本屬靈的知識，使他們能成為一個健康的肢體。當一個信徒在基本屬靈知識上有了一個根基以後，神的恩賜才能分給他，使他分擔建造教會的工作。一個初初得救沒有多久的信徒，若不經過教導，很容易被魔鬼利用，走上異端思想的路上去；所以教師的

工作是很重要的。

此外有另一種的講道，就是作先知講道，和說方言和翻方言。教師是必須一些專有恩賜的人負責。在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三十一節告訴我們：人人都可以作先知講道。作先知講道乃是要叫眾人學道理、得勸勉、造就教會。為甚麼作先知講道不叫作「造就各人」呢？乃是因為作先知講道乃是互相之間，彼此造就。甲弟兄受聖靈感動，講出一篇短短的信息，使乙、丙弟兄學道理，因為這些信息是他們沒有聽過的。後來丙弟兄受了啟示，也講出一篇信息，是甲、乙二弟兄所沒有聽過的。再後來乙弟兄也講一篇信息，是其餘兩弟兄所沒有聽過的。聚會結果，是甲、乙、丙三位弟兄都得造就。當然不僅是三位弟兄，不過舉一個例證而已，這就叫造就教會，因為使教會得以成長；教會能長大是因為每一個肢體都能作聖靈的出口。如果教會的出口只是一兩個牧師、傳道人，那教會所受的造就，可以說是微乎其微了。過去一個歷史性的大錯誤，就是只有教導個人的工作和傳福音工作，缺乏造就教會的工作。

由一個工人負責講台，除了傳福音以外，只有教導個人，並不能造就教會。造就教會的工作乃是「肢體與肢體之間」相互的工作。所以在過去和今天雖然許多教會裏有靈性高的信徒，但是教會卻是軟弱到極點。有人進入這個教會，他只能說這教會裏的某某弟兄使他得幫助，或這教會裏的傳道人使他得幫助，並不是整個教會使他得幫助。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二十四節說：「若都作先知講道，偶然有不信的，或是不通方言的人進來，就被眾人勸醒，被眾人審明。」如果只是教會裏的某某弟兄、某某傳道人的工作，都是個人的工作，不是教會的工作。教會的工作是整體的，不是單獨的。

許多的教會誤將主日「禮拜」，當作教會主要的聚會，而沒有真正的教會聚會。主日「禮拜」都是一個人的工作，而重心在於教導，不能使教會得造就和成長。所以許多教會信徒都像一盤散沙，零零碎碎，不像一個身體，就是因為他們不明白甚麼是教會的聚會，甚麼是造就教會。造就教會的工作，不是一兩個人可以負責的，乃是肢體彼此分擔的。教導的工作重知識，所以教師可以預先準備講題、計劃，一步一步，將基本屬靈的知識講給初初得救的人聽，聽的人也可以發問。教導的工作是把初信主的人帶領到某程度，使他不會在真理上走錯了路，能夠站立得穩為止，然後聖靈才可以在他的身上作更深一步的建造。

作先知講道是和教導不同，作出口的人不必預先準備今天應該講些甚麼，或草擬一個講章，只要平時不斷與神有親密的交通，帶著一個預備的心來到聚會當中，不要急於開口，也不要因為別人都講過了而自己不敢說不好意思。沒有聖靈的啟示，寧可閉口不言，如果講了一半，別人得了啟示，就得馬上停止，坐下來。因為聚會中聖靈的運行是以全教會為單位，不是以個人為單位，你講了一半，別人得了啟示，這就證明聖靈的工作由你的口裏轉移到弟兄的口裏了，你再講下去這就是你自己的話，而不是聖靈的話了。

教會若要成長，要擺出身體的見證，必須要有教會性的聚會，更多訓練每一個信徒都作先知講道。因為聖經上明明告訴我們：只有作先知講道才能造就教會。說方言如果翻出來，也和作先知講道一樣。個人講台，奮興培靈，只是造就個人，不能造就教會。自從最後的一個使徒約翰死了以後，一直到今天教會性的聚會，人人作先知講道的聚會，幾乎是絕了跡。但是末世主耶穌基督再來以前，這樣的真正教會聚會一定會恢復的。在沒有參加這樣聚會以前，信徒們必須先有一個清楚的認識，就是他自己就是教會的一個肢體，不是所謂教友都可以作先知講道，有負責教會被造就的責任。

第七篇 教會裏所應當有的恩賜

「恩賜原有分別，聖靈卻是一位。職事也有分別，主卻是一位。功用也有分別，神卻是一位，在眾人裡運行一切的事。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那人也蒙這位聖靈賜知識的言語，又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信心，還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醫病的恩賜，又叫一人能行異能，又叫一人能作先知，又叫一人能辨別諸靈，又叫一人能說方言，又叫一人能翻方言。這一切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林前十二 4-11)

按著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教會的建造，是出於聖靈將各種不同的恩賜，隨著己意分賜給每一個肢體。這些恩賜有智慧的言語、知識的言語、信心、醫病、行異能、作先知、辨別諸靈、說方言、翻方言等。聖靈將這些恩賜所給的對象，並不是幾個傳道人、長老，乃是普遍全地在所有信徒的中間。這是神所應許的。

在原初的教會，這些恩賜都是在各教會之間極為普遍的，並不是某一個傳道人兼有這樣多的恩賜，一包辦這許多種的工作，乃是彼此分擔。凡是重生得救的人，一加入了教會，聖靈就賜給他某一方面的恩賜。他就憑著信心，專一地作這恩賜方面的服事。有些有講道恩賜的人，就專一地講道，有信心恩賜的人，專一地為所有的事工，也為別人的困難禱告。有醫病恩賜的人，凡是有生病的，就都由他去按手在病人身上，治好他的病。有說方言、翻方言恩賜的人，就專一地在聚會中說方言，翻方言來造就教會。

所以一個人重生得救了，進入教會，他就有一個責任，盡他這肢體的本分，只要他清楚明白他是一個肢體，有他所應當盡的本分，聖靈必分給他一種恩賜，無論這恩賜是大是小，他總要盡這一分的責任。也有的時候，聖靈賜給一個人有兩三種不同的恩賜，如同保羅又能講道、又能說方言、又能醫病；但是自從教會變了質以來，一直到今天這許多的恩賜都差不多失了蹤，只有從幾個傳道人身上才看見一點點，一般信徒已經都沒有了這種恩賜，因此教會中，恩賜是沒有了，只有幾個傳道人憑他一個人的恩賜來勉強支撐整個的教會，因此獨木難支。

今天為甚麼這些恩賜在教會中會絕跡？乃是因為有許多人都認為這一些恩賜只是在原初教會才有的，今天已不必存在了。偶而有發現這一些恩賜，大家就群起而反對，說他是邪靈、異端、鬼附的，但聖經上都明明白白地說明了，聖靈把這些恩賜賜給教會，並沒有指明年限，只是人的意思代替了神的意思，把聖經上的話都抹煞了，聖靈是無法把恩賜賜給那些不相信的人。

今天人一得救，加入了教會，他並沒有明白他是一個肢體，有他所盡的本分，他也不知道應當從神那裡領受一分他所應得的恩賜來建造教會，他的觀念只是，他得救了，變成一個「教友」，按時來作禮拜、教規，至於教會裏的事奉，對他毫不相干，因為有牧師、長老負責，牧師是教會出錢請來的，長老、執事是教會投票選出來的。他既然不清楚他的本分和地位，甚至連事奉的心志都沒有，聖靈那裏能夠把恩賜給他呢？

就是有許多的傳道人、牧師，也不肯信任「聖靈」能賜給他們智慧的言語、知識的言語，而必須要進學院去「學」，這是何等的可憐呢？為甚麼看不見這些恩賜，為甚麼甚至連在許多傳道人和牧師中間也不見這些恩賜呢？就是因為他們不肯相信聖靈能給他們這一切的恩賜，他們認為這些都太抽象了、太虛了！我知道在台灣有一位姊妹，她的教育程度並不高，只是初中而已，她的工作很忙，在家裏管理家務和照顧小孩。但是這位姊妹卻是屬靈人，聖靈感動了她，分給她恩賜，能寫出五萬字的長篇文章來講解《

各書》。凡讀過她所寫的書的人都得著不少的亮光，但是她只是一個普通的肢體，她並不是一個大傳道。她有這個恩賜只是因為她在教會中地位、和本分，並且對恩賜有一顆追求和渴慕的心。

聖靈把恩賜賜給人，不在乎這個人受教育的程度，只要是由聖靈而來的，他就能作出許許多多他所作事。一個沒有學過醫的人，聖靈把醫病的恩賜分給他，他就能按手在病人的身上治好了病。因為無論講也好、醫病也好，每一樣都是聖靈作的，而不是人作的，聖靈藉著人為器皿所作出來的。你不相信教會還會有這些恩賜，那就等於不相信聖靈今天還在教會裏作工。

一個組織不是教會，一個牧師也不是教會，教會乃是所有的信徒同在。所以聖靈把恩賜賜給教會，不賜給某個人，因此一切的事工、責任、本分，也都是所有信徒彼此分擔的，除非那一個團體不是教會。如果你承認教會是所有主寶血所買贖的，那麼這些人，每一個都是一個肢體，每一個都有所應當盡的本分，每一個都應當由聖靈那裏領受他的恩賜。

我自己清楚地知道聖靈所分給我的恩賜，乃是文字的工作和講台的教導。但是對於個人佈道，我就不了，因為我見了人，便要嘴裏吉吉巴巴的，真的不知道由何說起。但是有一位弟兄，他有對個人佈道的恩賜，同樣一個人，我向他傳福音，他不接受，只要那位弟兄去向他一談，他就悔改接受了。但是那位弟兄卻只能講，不能寫，所以肢體必須彼此配搭，而不能各自為政的。

教會若要恢復到原初的樣式、合乎聖經，必須先使信徒們知道他們自己的地位和本分，只要他們明白一點，他們才能追求和切慕恩賜的心，有了這個的心，聖靈才能把恩賜分給他們。甚麼時候，教會裏充滿了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的那些恩賜，不是在某一個人乃是在普通各信徒的身上，那教會才像一個打扮好的新婦，等候新郎耶穌基督來迎娶了。

第八篇 教會的真理和屬靈的恩賜

「你們要追求愛，也要切慕屬靈的恩賜，其中更要羨慕的，是作先知講道。」(林前十四 1)

在接近這個末世的時代，就是今天我們所處在這樣的一個時代，教會是在一天天地向原初的樣式，恢復到原初的單純。由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改革以來直到今天有二百年之久，教會就在一步步地恢復到原初的光景。

在馬丁路德以前，神也用羅馬天主教來傳主的福音，因為天主教在真理上所犯的錯誤，神就興起了一班人來脫離了天主教的組織，把錯誤的地方更正了許多。至少在基本的信仰，因信稱義也是修正過來了。是在教會真理方面，由羅馬天主教保留下來的地方仍然許多，因為這個原因，許多更正教的宗派在原初時候，工作很興旺，但是到了後來，也和天主教一樣走上了教條化、儀式化、社會化了。

有一個傳道人曾這樣說：「**XX 會創辦人，如果今天復活了回來的話，恐怕他也不會再認識 XX 會，同樣地，XX 會也不會接納他了。**」真的，二世紀以來直到今天教會的光景是新陳代謝，一班人興起來了，成立一個宗派。初初是很好，但經過了多年以後，只剩下一個公會的組織、若干的教條、許多的建築、個個的儀式，後來神就再興起一些人，有了新的改革，但是仍然是因為改革得不夠徹底，結果也是一樣。

雖然如此，神的工作仍然是在繼續，教會總有一天，一定會恢復到原初的光景，合乎聖經的那樣的單純。教會若要恢復原初光景的單純，必須要脫離歷年來的那個傳統，不必要的「**宗教儀式**」，人組織的方法人為的辦法，讓基督居首位，聖靈作工。

歷年以來，在教會裏很難找到的，就是肢體的配搭，因為一般的公會、宗派都是以牧師為首，獨當一面，因此才有了傳道人和信徒之分，再其次就是聖靈恩賜，神蹟奇事。

說到「肢體配搭」，就會被人戴上一頂「小群」的帽子。談到「聖靈的恩賜」和「神蹟奇事」，也會被戴上一頂「靈恩派」的帽子。我不否認兩派都有他們的極端，他們所主張的不一定是全對，但是有一點方我們不得不承認的，就是在今天一般的公會、宗派，在見證和屬靈的光景，也是在一天天地低沉下去和過去的各老公會、宗派所遭遇的一樣。為甚麼在今天許多人由各宗派、公會裏出來去加入「小群」、「兄會」，以及轉入了靈恩各教會呢？就是因為一般公會屬靈的空氣稀薄，已經不能供應一些靈裏有飢渴人所需要。

不論他「小群」也好、「靈恩派」也好，肢體配搭和屬靈恩賜，神蹟奇事，是在原初教會裏所必須的。我們將保羅在哥林多前書所講到的教會配搭，和那九種屬靈的恩賜，究竟有多少教會是完全的？我並不說，一個教會裏必須成全這九種恩賜，乃是以宇宙一般教會來說：是微乎其微了！

神的工作不比人的工作，不是一下就起來的，神是有忍耐的。祂預備祂獨生子主耶穌基督降世，自己等候了四千年，聖殿中幔子深垂一千五百年，直到主耶穌上十字架以後，才從上到下，裂為兩半。許多公會、宗派裏都有很好的信徒，這是不否認的事實，但是好的信徒由古到今，一直都有，就是在天主教裏也一樣有好的信徒，但是個人的見證和教會的見證是兩件事。

一個教會裏有好的信徒，但不一定能擺出美好教會的見證，個人屬靈乃是單獨的見證，教會的道路走了，這是肢體的見證！一個教會能擺出肢體的見證，並不一定許多靈性程度高的信徒，聚集在一起就能立的。可能這些信徒個人屬靈生活很好，但是並不能配搭起來，就像許多上好的材料，單單堆積在一起並不能造成一座好的房子。

如果他們不清楚、不明白教會的真理，不去查考聖經有關教會的記載，不講教會真理、不著重教會的真理，他們是再也擺不出教會的見證來的。教會的重心在那裏呢？甚麼叫作「教會」呢？一般的宗派、公會裏面的信徒，對於「教會」這兩個字的觀念，只是一個社團式的組織。

牧師是教會的頭，長老和執事是教會的辦事人，所以屬靈的事由牧師一個人去辦。行政的事，就是由出來的長老、執事們去作。平信徒只要來做禮拜、捐捐錢，信徒靈性再高，也不大清楚教會真理這件事。如果他不願意去從聖經上面找答案，單單憑傳統的看法，他對教會的見證、建造，永遠不會有幫助的。談到那九種屬靈的恩賜，保羅在哥林多前第十四章一節告訴我們：要切慕屬靈的恩賜，我們不能一定強求主賜給我們甚麼樣的恩賜，但是切慕之心是必須有的。

是的，你不切慕的，神不會賜下來的，今天教會中就應當有的那些恩賜是那麼少，是因為普通一般信徒對教會真理的觀念不大清楚。所以也不切慕一切建造教會的恩賜，因此有一兩個人會說方言、醫病、講道，大家都大驚小怪起來了。一兩件神蹟奇事發生，大家都覺得不正常，其實這些恩賜、這些神蹟奇事，在初教會中是很普通的，在今天的教會中，也是一樣地應當很普通的。但是因為教會真理被矇蔽，教會的見證就擺不出來，也就沒有心切慕了。就是一班作神工作的人，也很少向神直接求恩賜，而把一切的恩賜在神學院裏追求。

凡是出於人為的，不會永遠新鮮的，聖靈的動工、聖靈的能力，由古至今，一直是新鮮有力量的。有多的宗派、公會，在起初的時候都是很新鮮的。但是多少年以後，就變成了死板的形式，因為他們沒有

進得徹底，還存留了一點的外表，聖靈就離開了他們。但是神又另外興起了一些人，他們離開教會真理近一步，但是日子一久，這個宗派的人，又變成了形式，於是神又另外興起一些人，直到有一天，神自得著滿足為止。

我們若要按著聖經上所交通的，就擺出教會肢體的見證，必須時時刻刻地傳講純正的福音和教會真理，以至使到每一個信徒除了清楚自己得救以外，也要清楚教會真理，我們並不是高舉主的十字架以後，又高舉一個教會的真理。因為基督徒不單單是一個單獨的人，乃是教會中的一個肢體。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又是新婦，教會真理必須每一個作肢體的人都是應當清楚。這樣教會屬靈的空氣才能保持永久的新鮮，至於變成了形式化、傳統化和社團化了！

教會是屬天的，在地上所過的是天上的生活，所以教會的建造必須和一般世界上人為的社團組織有所別，就不應當有一點點人為的部分。教會的成立，乃是神所選召的，不是人意的組織；因此教會工人的立、事工的安排、恩賜的分配，沒有一樣不是出於聖靈。

所以教會不是一個有形的組織，乃是無形的，她的行政、管理，一切都是屬天的。聖靈安排那些人作老，祂首先就印證在眾聖徒的心裏，教會才讓他們作長老。聖靈給恩賜給某信徒，他就作甚麼樣的事工，這一切都是聖靈在各人心中運行，人才按著聖靈的感動而作甚麼。保羅和巴拿巴被安提阿教會差遣，乃教會眾信徒先禁食禱告以後，聖靈說：「要差遣保羅和巴拿巴出去作工。」教會要恢復到原初的樣式，是在外面形式和儀式上，乃是恢復到她原來屬靈的實際。

第九篇 先有教導再談查經

「弟兄們，這卻怎麼樣呢？你們聚會的時候，各人或有詩歌，或有教訓，或有啟示，或有方言，或有翻來的話，凡事都當造就人。若有說方言的，只好兩個人，至多三個人，且要輪流著說，也要一個人翻出來，若沒有人翻，就當在會中閉口，只對自己和神說就是了。至於作先知講道的，只好兩個人或是三個人，餘的就當慎思明辨。若旁邊坐著的得了啟示，那先說話的就當閉口不言。因為你們都可以一個一個的作先知講道，叫眾人學道理，叫眾人得勸勉。先知的靈原是順服先知的；因為神不是叫人混亂，乃是叫人安靜（林前 26-33）」

「查經聚會」和「交通聚會」不同，在「交通聚會」當中，就是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二十六至二十三節所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各人或有詩歌、或有教訓、或有啟示、或有方言、或有繙出來的話；事都當造就人……因為你們都可以一個一個的作先知講道，叫眾人學道理，叫眾人得勸勉……。」

凡是參加交通聚會的人，屬靈程度可以不一樣，只要是真正重生得救的，不論他開口所講的話，或深淺，只要出於聖靈，一樣可以造就靈性比他高的人。在這樣的聚會當中，雖然也有人所講的話，並不是出於聖靈，也不是出於啟示；所以保羅才在第二十九節說：「其餘的就當慎思明辨。」但是在「查經聚會」中就不同了，查考聖經是需要在屬靈的知識上先有一個基本的認識，而且參加查經的人，在靈性度上不相差太遠，否則，這一個查經很難產生效果的。

有一次，我參加一個查經班，其中有一個並沒有認識救恩。然而他卻喜歡在會中大發謬論，專找一些交嚼字，和信仰無關的事來討論，結果破壞了整個查經班屬靈的空氣。又有一次，我在某某查經班裏遇上一個人，對真理認識也不清楚，別人講話，他專喜歡無理反駁，並且提出許多稀奇古怪的問題，使人啼

皆非。

有的查經班，在裏面的人甚至連最基本的聖經知識也沒有，他所知道的也有限。聖經中有許許多多地，他們都不大明白，查來查去也查不出一個名堂來。所以現在一般的查經聚會之毛病，都是因為參加的人缺乏屬靈知識上的基本認識，所以在查經的時候，只有用頭腦來胡思亂想。

我們可以在聖經中間許多地方發現，大凡一個要想在真理方面多多接受聖靈啟示的人，必需先要在屬靈的知識上要立下一個根基來。主耶穌基督在十二歲的時候，就去聖殿裏接受教導，先知們也都先要作別的門徒，然後才能接受神的啟示。保羅首先接受亞拿尼亞和巴拿巴的教導，然後聖靈才能啟示他寫出那麼多的書信來。有不少的人，靈性程度很高，在生活的見證也很感動人，他可以講出許多勉勵別人的話。是他對屬靈的知識太少，在查經的時候，並不能幫助人。屬靈的程度和對真理的認識必須要並駕齊驅，不能忽略了任何一方面。

所以成立一個查經聚會以前，必須先要有教導的聚會，由一位傳道人首先來教導信徒們基本上屬靈的知識，最好首先由傳道人來講經，一句一句地講。現在一般教會都忽略了對信徒們的教導，他們認為主日講道就算是教導了，但是主日講道雖然也有教導的成分，然而卻沒有甚麼中心，主題也很散漫，教導是著重在專題上。

舉一個例子：信徒們不大明白「天國」是甚麼。教導的聚會可以在某一次，或兩三次的聚會中專以「天國」為題目，信徒們可以隨意發問。下一次主題可以拿「舊約和新約」為主題，教導信徒甚麼是「舊約」，甚麼是「新約」，「舊約」和「新約」的分別在那裏。

也有些信徒不大明白聖經是怎樣來的，這也可以成為教導的主題，等到信徒們對屬靈的知識上有一個基本認識以後，才可以成立討論式的查經聚會。因為在這個時候，聖靈才能開始啟示每一個人，在聖經中因此發現許多的亮光來。而且成立查經班絕不能為查經班而查經，也不能因為有了禮拜堂，所以必需要有個查經班，為甚麼要成立查經班，乃是因為幾個弟兄姊妹在一起交通，在聖靈裏面感動，需要在一起查經。

過去我曾參加過好幾個查經聚會，結果都退出來了。我看見有些查經班，都是因為有那麼一個查經班，所以才去查經，平時也不大準備，到了時候隨便應付。有些查經班，裏面程度高低不平，程度高的人一要別人都聽他的，程度低的人，自己也一大套，不肯接受程度高的人的帶領。因此爭辯得面紅耳赤，不歡而散，所以教會裏的長老們最好能按信徒們的靈性水準(長老多少可以看得出來)。分成好幾個小組，不先由集體讀經開始，然後再進行彼此交通。因為大家靈性程度比較接近，也就能平心靜氣，容易謙卑地接受別人的意見。好的查經班，真是在一次查經當中，可以解決許多過去自己讀經時所解決不了的疑問。當查經的時候，別人一句話就可以在你靈裏加上了許多的寶藏。

所以歸根結底，教會裏必須先要有教導，然後才能聚集查經。參加查經之人在靈性的水準、生命的程度、屬靈的知識和真理的認識上必須要接近。一個傳福音的人，只要自己重生得救，就能開口向別人傳福音。但是如果他要繼續在真理上追求，必須首先要接受教導，查考聖經是在真理裏挖掘，不先有教導是不行的。

第十篇 為甚麼要談「教會真理」

在今天如果有誰講「教會真理」，就會遭遇到許多的麻煩，你會被戴上一頂「小群思想」的帽子。一人都認為凡是談到「教會真理」之人都是「小群」，思想狹窄、屬靈驕傲、專門排擠別人，說：只有他

才是教會，別人都不是教會。

我不否認「小群」教會有這種的缺點，但是並不是因為他們有這一種的軟弱，所以就不應當談「教會真理」了。

今天普通一般的教會，都閉口不談「教會真理」，也不大注重「教會真理」，以至於教會走錯了路，也有人指正。一般人對教會的觀念和認識也不大正確，我們要弄清楚，個人屬靈和教會屬靈完全是兩件事。不一定屬靈人越多，教會就特別好，也不一定屬靈人少，教會就特別不行。

個人屬靈在於他是否是走在神的旨意中，教會屬靈在於她是否與世界分別出來，一切都合乎聖經。

以色列國和猶大國在晚年的時候，並不因為有耶利米、但以理、何西亞這些眾先知，神就免了她們亡國的厄運，他們亡國被擄是因為這兩國整個民族得罪了神。今天有許多教會都一天天地腐化下去，失去了屬靈的實際，由神的家變成了人的組織，就是因為避談「教會真理」。以至於教會一天天地走了樣，沒有注意，也沒有人指正；大多數人都認為只要個人好就夠了，教會不好也無所謂。

我曾經參加過一些教會，裏面信徒屬靈的水準很不錯，牧師也很有講道能力，但是聚會的時候，就是有屬靈的空氣，人人好像來應付一件事一樣，查經也沒有亮光。雖然牧師想盡辦法，但是總提不高屬靈水準，不但是提不高，反倒一天天低沉下去，教會是神的家、基督的身體，也是基督的新婦。在神的眼裏教會是一等的要緊，但是今天教會走錯了路，作錯了事，卻沒有人去指正，讓她錯下去，無怪乎，基督名不能被榮耀了！

因為今天有許許多多教會普遍地走錯了路，所以都不敢講「教會真理」，因為一講到「教會真理」，許多的錯誤也就隱藏不起了。因為錯誤延遲了很久，就變成了一種遺傳下來的制度，再改也改不掉，所以只好將錯就錯，不再談它了。但是我們的神是忌邪的神，教會走錯了路，祂不能不管，所以在今天末世的時代，教會的真理仍然要被傳講。神仍是要興起許多人，從那些錯誤的組織裏出來，擺出教會的見證來。

過去因為不少教會走錯路，使許多信徒只能過他們各人的屬靈生活，卻不能過一個教會屬靈的生活。教會既然是神的家，又是基督的身體，所以聖經裏有許多地方都是對教會而說的，避免談到「教會真理」結果就攔阻了許多真理的傳講和讀經。講道所能得著的亮光，講「教會真理」，並不是批評和漫罵，乃本著聖經指出錯誤來。

雖然在今天有不少教會被多少年所遺傳下來的制度所綑綁，再改也改不回來，但是不會只因為這個原因，我們就向那些遺傳人為制度低頭，今天教會的毛病就是：

- (一)羅馬天主教的清算沒有徹底除滅乾淨，還保留若干。
- (二)聖經上有的沒有完全遵行，聖經上沒有的，卻按著人的意思和看法加上去。
- (三)與世界局部聯合。
- (四)多採用人的辦法，不肯完全仰賴神。
- (五)傳道變成了企業化。
- (六)個人獨當一面代替了肢體配搭。
- (七)有許多舊約的習俗和儀式帶進新約教會來。

在啟示錄第一章裏主向約翰顯現以後，第一件事就是要約翰寫信給亞細亞的七個教會，足見主自己是何關心教會的光景，所以講教會真理乃是主的靈今天仍然在教導今天的教會，好像過去對那七個教會

樣，教會所犯的錯誤是一步一步積少成多的。

如果不時時刻刻檢討和指正，到了主來的時候，不知道要變成怎樣子了，恐怕和主耶穌進入聖殿所看些兌換銀錢和賣牛羊、鴿子的光景一樣。教會走錯了路另一個原因，也是一般信徒和傳道人對教會的認有了問題，通常普通的錯誤，乃是：

(一)教會就是教堂

(二)教會就是一個宗教的組織

(三)教會就是許多人一起做禮拜

講到「**教會真理**」，也是為了糾正一般人對「**教會**」認識的錯誤，使信徒對「**教會**」的觀念正確了，經上清楚告訴我們「**教會**」是甚麼，也明明白白地讓我們知道原初是怎樣的一種光景，只要我們能守著經上的那些教訓，不胡思亂想，不隨意解釋，遵照原初教會留給我們榜樣去作，教會就不會走錯路了。

第十一篇 談聚會中的分子問題

最近我曾參加一個美國大學裏的中國學生查經班，聚會到後來，經不查，真理也不研究，開口大聲說男女平等問題來了，弄得聚會不像聚會。後來我實在忍受不了就站起來說：「**對不起，你們現在辯論的心，究竟與我們的信仰和靈性有甚麼關係呢？**」這句話剛剛講完，立刻就有不良的反應，坐在我旁邊的個人搶著說：「你在向我們打官腔(教訓的意思)，豈有此理！」

這樣的掛著聚會招牌的中國基督徒學生的查經班，在美國是許多(當然也有許多好的)；與其說它是查經班，還不如說它是中國學生的俱樂部還好一點。在那一個查經班裏不是沒有好的基督徒，但是因為其中好幾個信仰的閒雜分子，真理既不明白，自己成見又深，又好發言，不肯謙卑受教，專門找題目和人辯論。

還有一些存有其他目的來參加的人，這種人一混進來，那裏會有甚麼屬靈的空氣存在呢？所以參加了幾次，靈裏深受壓制，心裏很不平安，只好退出。從這一件事情使我學習到一個功課，在沒有成立聚會以前我們應當清楚為甚麼要有聚會呢？甚麼叫「**聚會**」呢？「**聚會的目的**」是甚麼呢？如果這幾點不弄清楚，隨隨便便，糊裏糊塗找幾個掛名的「**基督教徒**」勉強湊合起來查經，這種查經班是有名無實，成事不足敗事有餘。

甚麼叫「**聚會**」呢？聚會不是交際，不是因為有幾個所謂基督教徒在一起，就可以隨隨便便成立一個會。所以聚會不是同鄉會，也不是聯誼會，聚會乃是屬天的，是幾個真正重生得救，對道理認識清楚的基督徒，大家聚在一起有屬靈上的交通、禱告和查考聖經；因為主耶穌說：「凡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集，就與你們同在。」所以首先應當感到聚會的需要。有些人，他們根本不感覺到聚會的要緊，也不讀聖經，這些人，你讓他們來參加也沒有用的。

聚會的分子特別要緊的，寧可人數少一點，參加的分子必需要是真正重生得救，信仰純正的人。所以在沒有成立聚會以前，幾個弟兄姊妹們必須彼此先有個人交通，彼此認識。以後有新的人來參加，也必須經過信徒們的介紹，免得有不良分子混進來，亂發謬論，破壞了聚會屬靈的空氣。

我記得在一個查經聚會中，原來空氣很好。但是不久，加入進來幾個信仰有點問題的人，其中有一個帶新派彩色，他把摩門教也當作信仰純正的一派。這個人特別喜歡講話，又好辯，結果許多弟兄姊妹們貴的話語交通，都被他無情地打擾。於是聚會的空氣大受影響，靈受壓制。就是這樣一個人可以打破整

聚會屬靈的空氣，使聖靈的運行受了限制，所以聚會的分子是最要緊的。寧可人少一點，限制嚴一點，能讓聚會變了質。

因為基督徒的聚會是對內的，不是對外的。對外的有傳福音聚會，初信造就聚會，這一類的聚會是對不信的人和初信的人，所以任何人都歡迎來參加，無所謂分子不分子，因為參加聚會的人只是聽，並不表意見，你接受也好，反對也好，並不影響聚會。

信徒對內的聚會，是彼此有交通，一同查考聖經，每一個人都能發言。所以分子是最要緊的，一兩個來打擾就會混亂真道，使屬靈的氣氛下沉。主持聚會的人應當有權審察新來參加的人，也有權攔阻打擾會的不良分子，以保持聚會的聖潔。

基督徒的聚會必須與世俗分開、分別為聖，有屬天的見證，因為基督徒原是神從世界裏所召出來的一人。所以如果雜七雜八的分子混在一起，那就不是屬天的聚會，乃是世俗的交際了。我記得在某一個查經班中，大半的人都不相信聖經是神的話，也有人只相信其中一部分；有些人還在譏諷說：「**聖經裏是自矛盾的**」。有不少的人，甚至連最基本的屬靈知識都沒有。這些人自己個人的成見又高，不肯謙卑受教基本連想認識真理的心都沒有。你想想！這種聚集在一起，還查甚麼經呢？有甚麼益處呢？

所以，如果根本不要交通，乾脆就不要聚會；沒有渴慕真理的心，甘脆就不要查經，神是侮謾不得的。我們不能欺哄祂，如果掛一個聚會、查經的牌子，來作私人的活動，怎樣逃避將來的審判呢？

還有參加聚會的人必須要有一個謙卑、順服的心，同時也要清楚自己個人生命的程度和知道別人生命程度。往往在彼此交通中，是可以覺察得出來的，自己的看法錯了，要肯承認而堅持，別人對了，要肯受和順服。

有一次，在一個查經聚會中有某一個信徒，查考到羅馬書第十二章三節有說到信心大小，他硬說這一翻得不對，信心沒有大小的。儘管別人如何找出其他經句來證明，並引用英文譯本來對照，他還是死不認，弄得很僵。如果存著唯我獨尊的態度來查考聖經，那大可以不必來參加聚會了，自己在家裏一個人好了。參加聚會是施與受，一面把自己所有的給別人，另一面從別人那裏得。不是去用自己的理論來征服別人，一個不肯謙卑和順服的人，既不能給，又不能得。

還有最好參加查經班和交通聚會的人生命程度，彼此之間不要相差太遠。幾個靈性高的和初信主的在一起聚會、查經，往往初信主的人意見最多，最好發言，成見也深。靈程道路久了的信徒，往往言語較少，沒有真正受到聖靈感動，很少開口的。所以這兩種生命程度不同的信徒在一起聚會，或查經，往往會發問題。初信主的人，可以多多參加造就聚會、解經聚會、培靈聚會，等到對真理認識清楚以後，再參加內的聚會。至於信徒中生命程度的鑑別，教會裏的長老們是有這樣能力的。

第十二篇 工人的設立和權柄的授予

「假若在別人我不是使徒，在你們我總是使徒，因為你們在主裏，正是我作使徒的印證。」(林前九

「我在你們中間，用百般的忍耐，藉著神蹟奇事、異能，顯出使徒的憑據來。」(林後十二 12)

無論是哪一種神的工人都是聖靈所設立的，不是人意按立的，保羅奉召作使徒，安提阿教會並沒有為他舉行甚麼儀式。只是按手讓他和巴拿巴出去，「按手」是表示「聯合」，不是按立，而保羅作使徒的憑據印證，乃是從他的工作所結的果子，和神蹟、異能、百般的忍耐上顯出來的。所以保羅不是經過神學院

業，拿到博士學位，學院裏舉行一個特別儀式，藉著許多名牧師按立他才開始作使徒，也沒有那一個教會或佈道機構給他一張使徒證書。保羅的使徒乃是從他的工作、權柄、恩賜和見證上顯出來的。

神的工人，在教會中都是和保羅一樣，是由恩賜和見證、工作上顯出來的，聖靈設立教會裏的工人是祂的意思來決定(林前十二 11)。聖靈把甚麼樣的恩賜分給那一個人，就是設立那一個人作甚麼樣的工作。聖靈把先知的恩賜給某弟兄，某弟兄就有了先知的職分。

當聖靈設立某弟兄為先知的時候，沒有任何人知道，甚至連弟兄最初自己也不知道，直到某弟兄善於傳道，造就教會、造就個人，在那個時候，他和其他弟兄姊妹們才看出來，某弟兄是聖靈在教會裏所設立先知的。

人意按立是和聖靈設立不同，人意按立往往是照人傳統，根據傳道年限，神學學位。所以往往人所按立的，並不一定是聖靈所設立的，這個原因，所以為甚麼有不少人所立的工人，在工作上沒有能力。而且聖靈所設立的工人，往往是隱藏的，並沒有甚麼特別的稱呼，但是人所按立的是外面的，稱呼先有了。不論他有沒有這方面的恩賜，人所按立的制度是會限制聖靈在教會中設立工人。因為根據人的傳統、制度，是人所按立的才算是神的工人，而且人所按立的條件又是那麼高，所以聖靈即使設立某某人，但是教會不讓他作工，他也就不顯出工人的印記和恩賜來了。這麼多年以來，教會裏恩賜不普遍，神的工人缺少。人為的按立制度存在是一個最主要的原因，有人認為先由聖靈設立，再由人來印證。所以有些教會往往一個印證儀式，來印證聖靈已經設立的工人，這辦法雖然很合理，但是人印證不一定要甚麼儀式，這實是多餘的，而且久而久之這種印證的儀式，也會演變成了按立制，神的工作最好完全由神自己來作，人要默認就可以了。

一個合乎聖靈的教會，是要能讓信徒有使用恩賜的機會，某某人講道真能造就人，大家都知道，就讓其講道，無形中，他就是先知了。因為沒有經過甚麼特別的儀式，人的按立，所以也不會有人稱他為某先知、某牧師、某教師。某某人善於教導，和管理教會，人人都知道，大家就讓他作這樣的工作，無形之中，就是牧師、長老了，別人也不會稱他為某牧師、某長老。

再談「**教會中的權柄**」，有人說：「**主的教會裏不應當有權柄**」，也有人主張有，按照聖經上所記著的，在教會裏是有權柄的，但是主要的乃是這種權柄究毫竟是出於人呢？還是出於聖靈？出於人的權柄往往很勉強的、硬性的、強迫性的。

某某教會特別著重「**服權柄**」這件事，因為信徒們自由都受了限制，苦不堪言，他們服權柄乃是由於恐懼。

但是聖靈所賜的權柄，一點也不勉強、也不硬性，信徒們服權柄乃是甘心樂意的。他們是服神的權柄，不是服人權柄，他們服權柄不是出於畏懼，乃是出於愛神。有權柄的工人也從來不強迫別人服他的權柄，而且他的權柄也不是人的組織、機構，所明明授給的，乃是聖靈在他的身上顯出來的；他講一句話，信徒們就能在靈裏面體會到他的權柄，知道是從神那裏來的。

就如一個傳道人講完了道，邀請悔改的人上去，有許多人上去，他們不是要順服那個傳道人，乃是順服神；因為那位傳道的話帶有神的權柄。

所以歸根結底，人的作法按立工人，賜給權柄是由儀式、文憑、證書來表明出來，往往沒有實質，只有其名。聖靈的設立的授給權柄是暗中設立，以恩賜、工作、能力、果子來顯明的，有實質而無其名。

人按立的條件多半是根據教育背景、履歷，而聖靈設立的條件是愛主，肯完全奉獻自己，在真理上有求的心和愛人的心、順服的心。

第十三篇 地方教會工人要出自地方教會

神的工人缺乏，其中有一個主要的原因，就是工人分配的問題。地方教會無論是在大城、小城、小縣小鎮，甚至於鄉下都有的。如果按照過去差會的方法，每一個地方建立了一個教會以後，都要派一個牧師傳道人長期駐在那裏。那麼多的城市、那麼多的小鎮、小村，是很不容易差派夠多的傳道人去負責的；且在差會經濟能力方面來說：大城市人口多，有錢人也多，教會支付一個传道人的薪水也不難。但是那小鎮、小村，人口少，又貧窮，传道人的生活費只有由差會發薪水了。派出去的人一天比一天多，差會經濟能力也是有限的。

所以為甚麼今天許多的小村、小縣，沒有教會，工人的供應是一個極大的問題。每年有許多神學生從一個聖經學院、神學院裏畢業出來，但是這些畢業出來的神學生，大多數都喜歡被分派在大城市裏，至於鄉、小村、小鎮就無人問津。我們回到聖經裏面，把使徒行傳從頭到尾仔仔細細地讀一讀，就可以知道人長期駐守在一個地方負責那個地方教會的牧養工作，這是在原初教會是沒有的。耶路撒冷既沒有那麼的經濟能力，可以差派那麼多的工人出去駐在各地，安提阿教會也會只遣派保羅和巴拿巴兩個人。這兩個人並沒有駐守在哥林多或以弗所，他們是流動的，但是哥林多、以弗所、腓立比各地教會還被建立起來了。

那麼負責這些地方教會的工人，又是從那裏來的呢？原來是使徒們到各地傳福音，當地有人信了主，保羅就把各種道理教導他們，要他們成立聚會。聚會一成教會就被建立起來，聖靈立刻把各樣的恩賜，賜給這個新被建立起來的教會。於是各樣的工人也就產生出來負責當地的教會，使徒們就設立了長老、執事，然後離開了他們又到別處去工作。

在原初所有的地方教會，都是這樣被建立起來的，教會一被建立，使徒們立刻把她交給神。以後聖靈自己會安排各樣的工人在當地教會裏面事奉。一切造就信息，也是由聖靈感動那些有講道恩賜的工人，由他們口裏傳揚出來。在當地的工人，因為事奉的人多，所以都可以帶著自己職業來事奉。

因此工人的生活，也不必靠教會來支持，因為他可以一方面作自己的職業維持自己的生活，一方面在教會裏事奉。以往地方教會裏面的工人都是如此產生的。然而過去直到今天差會制度是要神學院畢業生來守一個地方，負責那個地方的教會，傳信息也是他，牧養看管也是他。一方面養成了信徒們依賴性，另一方面就以人所設立的工人代替了聖靈所設立的工人。

我常常接到國內同工們的來信，說是某某地方沒有牧人，需要一個人來牧養。但是那個人的生活費缺乏，盼望有能由海外寄錢去供應他，使他可以安心在 XX 地方牧養那裏的教會。地方教會裏的工人是應當由聖靈在該教會中設立的，不是由別的地方差派過來的，這種方法根本就有錯誤，神怎能賜福呢？

今天我們需要許多作使徒的工人到處奔跑，在各地方建立地方教會，但是並不是長期駐守在那裏。他應當把聖靈要在教會裏賜下恩賜，設立工人的真理，讓那些初初得救了的人清楚明白。然後由聖靈來設立人，作使徒的工人可以留在那裏一年到三年，待聖靈在那地方教會設立了工人，負責牧養和教導，他們得馬上離開。

以往差會所遺留下來的為人制度非打破不可。有許多人按立的人，並不是神所設立的；所以有許多

會式的教會才會如此冷淡、枯乾。今天許多地方沒有工人、沒有牧人、沒有人講道，解決的辦法不是趕辦神學院，多捐錢、多差派幾個人出去。由於水土的不同，生活習慣的各異、語言的困難、種種的問題外地差來的工人是很難能在一個地方工作有效的。除了在那些蠻荒之地，一面要傳福音，另一面要開化蠻人，那又當別論。

在一個知識程度高的地方，就應當由當地重生得救的人，自己來負責教會牧養的工。仍傳福音的人派那地，除了帶領他們得救以外，還要幫助他們讓聖靈設立工人。因為我們一切都是從神那裏領受來的，靈既把豐富的道理給那些傳福音，建立教會的使徒們。為甚麼不會將同樣的道理賜給那些才被建立起來地方裏的工人們呢？每一個重生得救的人，都有為神作工的本分，就等於每一個國家的公民都必須服兵一樣。所以「傳福音」，「建立教會」和「設立工人」，這三件事情是在一起而不可分的。

如果傳道人到一個沒有教會的地方帶領幾個人得救了，這個傳道人就應當暫時留在那裏把基本的屬靈知識教導他們。不久這幾個人就從神那裏領受了恩賜，開始負責各種教會的工作。立刻這個傳道人就禱告把這些人交給聖靈，他便可以離開了，再到別的地方去。也是用同樣的方法，這樣許多地方教會都像雨春筍般地被建立起來，工人也有了。

過去不少教會裏工人沒有力量，這並不在口才、天才、知識和神學教育的問題，乃是人所按立呢或神設立的問題。地方教會才被建立，雖然這些人得救沒有多久，但是因為他們是聖靈所設立的工人，不是人意所按立的。所以聖靈賜給他們能力，他們可以負責牧養和教導，使全教會得以成長。

所以舊的那一套傳道差派工人長期駐扎地方的觀念，必須徹底除乾淨，完全回到聖經裏面，照著神所引的方法，設立地方教會的工人，這是解決基本工人荒的辦法。

第十四篇 論工人們的供應問題

「那善於管理教會長老，當以配受加倍的敬奉，那勞苦傳道教導人的更當如此。」(提前五 17)

不久以前，我曾和一位退休了的老傳道人交通；他告訴我：當初他出來傳道的時候，每個月的薪水是塊大洋。有一次他親眼看見有一個傳道人，在垃圾堆裏取別人丟棄了的青菜，他很受打擊，覺得傳道人生活太苦了；就暫時拋開傳道工作，改行做生意，一做就是十年。

從這裏使我想到傳道人供應的問題，聖經上並沒有說到「薪水制度」不對，但是由古至今，一般說起來教會對於一般傳道人的薪水都定得很低。他們認為傳道人是應當吃苦的，工作要作得多，錢應當拿得少。所以有許多教會、差會對傳道人的薪水定得很低，低得不合理，因為這個緣故，有許多基督徒一聽見要獻自己去當傳道，個個都嚇得魂不附體。雖然為主受苦是應當的，但是人究竟是人，並不是每個基督徒能在生活上吃得起苦的。

事實上傳道人薪水定得很低，這是人作出來的，並不是一定出於神，聖經上明明說：「那善於管理教會長老，當以配受加倍的敬奉，那勞苦傳道教導人的更當如此……。」(提前五 17)不但是敬奉，而且要加倍，因為工人得工價是應當的。但是有些教會的確是窮，出不起錢，請不來傳道人，是不是傳道人就不在窮的教會裏作工呢？從這裏我們必須談到傳道人的根本經濟來源上的問題。聖經上雖然沒有說到「薪水制度」的不對，但是事實上傳道人的薪水標準是不容易定的，定太高也不好，太低也不好。特別是在今物質波動，幣值不穩定的時代，究竟多少才算是合適，這是很難講的。何況有了薪水制度，使許多初初

來作主工的人，往往以薪水多少來決定工作的地方，這是一種很大的試探！

所以這種薪水制度由人來決定，倒不如直接由神自己來定好得多。神很清楚這一個傳道人，他的需要是多少。所以神供應的數目剛好不多不少，足夠那一個所需要的，如果他需要每一個月五百塊錢，神就給他五百塊錢，如果他需要的只是二百塊錢，神也就只給他二百塊錢。我們人所需要的，常常超過所需的，明明只需二百塊錢，他卻要五百塊錢，我常常看見不少在美國神學院裏畢業出來的學生，開始找工作，和別種行業出來的人一樣，以薪水多少來決定工作地方，這種光景使那些作神工作的人看錯了工作的目的和中心。

一般公會式的教會裏的傳道人、牧師，都是花錢從外面請來的，所以必須有固定的薪水和工作期限的。但是這是不合乎聖經的，聖經上並沒有說到教會必須要在別的地方出錢請工人。神既然設立了地方教會，祂一定也在地方教會設立工人，至於甚麼樣的工人是需要全時間的，那要看工作託付多少來定規。工作託付少的工人，他們可以兼副業，不必別人供給，工作託付多的工人，不能兼做副業。地方教會又窮不能供應他，那他就應當一面仍然在教會裏面工作，另一面全心仰望主，祂既然立你作祂的工人，也必供給祂你的一切需用。總而言之：神的工人既然是神自己僱用的，應當由祂自己來供給，多少也應當由祂自己來決定。

我看見過許多直接倚靠主的傳道人，他們一切的生活享受都可比別人差，他們的子女也個個都受了大教育，出洋留學，雖然他們在銀行裏沒有一點存款，但是他所需要的他全都有。神用許許多多奇妙的方法來供給他們，他一面富足，一面又能榮耀神。這是何等的美麗阿！

今天許多傳道人叫窮，不外乎幾個原因：

- (一)倚靠薪水、倚靠教會、差會，不倚靠神。
- (二)他們的工作並不是受神的差遣，乃是個人的意思。
- (三)信心不夠，不曉得如何倚靠神，也不肯向神求。

至於教會對於傳道人供給的方法，薪水是人為制度，會發生許多的毛病。既然供給神的工人是出於祂那麼信徒們的奉獻，也應當隨著聖靈的運行來註明奉獻的用途，如果聖靈感動他，要他供給傳道人，他應當在奉獻的紙包上寫上傳道人的姓名。有些人批評這種方法，認為如果人人都把錢給了傳道人，教會經費豈不是要沒有了麼。這是因為他不曉得聖靈的運行秩序，神作工是極有秩序的，絕不至於偏這個那。只要全教會把金錢奉獻這件事，憑信心、不懷疑，恭恭敬敬地交在神的手中，神一定會好好地安排這一奉獻的用途，我們不必去擔憂，至於如果教會裏的信徒太窮，神也一定會用其他方法來供給祂的工人。

總而言之：傳道人所應當仰望的不是教會，佈道機構，也不是甚麼人，乃是神自己。仰望神的供給必需要有很大的信心，若要有很大的信心，就必須確確實實地知道，是神要他全時間作傳道工作，不是出於己。許多從神學院裏畢業出來的人，根本就不清楚是否真的是神要他出來。

所以他們也就無法直接倚靠神，只能倚靠僱用他們的那個教會和差會。在原初教會中，信徒們彼此配為主作工，所以全時間傳道，作工的不多，不像今天所有的信徒都不作工，只花錢請牧師。工人的制度俗化了，當然供給方面也變成世俗化了，教會窮，薪水給得少，傳道人生活太苦，有許多半途改行。教會富，薪水給得多，傳道人生活太舒服了，也引起有人存著謀利的心作傳道。

第十五篇 教會需要全備的信息

聖經裏面關於神的工人們所傳的信息有好幾種，由於工人們的託付、恩賜的不同，所以所傳的信息也不同(功用的不同)。聖靈既把不同的恩賜分給每一個神的兒女，於是那些為神作出口的傳道人，他們所傳的，在功用上來說：也是不同的。很少有一個工人能兼傳所有不同功用的信息；因為恩賜不同的緣故，以工作必須配搭使教會被建造。

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裏說到所有恩賜中間有關於講道的恩賜，有先知講道、教導、傳福音、說預言四種。先知講道內容包括說預言、教導人、勸勉人，這種講道很普遍。聚會中，雖然只要得著了聖靈的啟示，可以站起來講，講些甚麼，由聖靈當時定規。信徒去參加聚會的時候，並沒有準備好，要講甚麼，只要預備了心，臨到從聖靈那裏得著啟示，就站起來說。如果別人有了啟示，站起來，他就應當停止，讓別人講下去，這種聚會在今天很少。但是聖經上說這種的聚會，卻是教會主要的聚會。

傳福音講道是只向不信的人傳得救的道理，別的不談。有些的是向一個人、兩個人講，有些的是向許多人講。教導講道是對於已經信了的人，使他們靈性得造就。有些的教導是對於初信的人，有些是對於信很久的人，內容包括信徒如何走天路，還有知識上的教導，包括聖經知識、教會真理等等。至於說預言一方面的信息，乃是講解聖經上的預言，所以教會若要被建造，信徒靈性得以長大，這幾種信息是少不了的。

但是很可惜，今天許多的教會在這幾種信息方面都殘缺不全。有的教會只有傳福音方面的信息，信徒不見造就的信息；有的教會講台上只有勸勉、教訓，沒有其他的信息。因此教會裏的信徒許多在靈性上有問題，有些人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每個主日所聽的都是傳福音的信息。所以他除了已經得救以外，在靈的道路上如同迷途的羔羊；因為沒有人指示他如何活在主裏面。

有些人所聽見的道理都是勸勉、教訓，但是都是沒有屬靈的知識，因此做出許多錯誤的事。也有不少人，只聽見造就個人的道理，而不曉得教會真理。於是各人各走路，教會沒有肢體之間的配搭，使教會成其為教會。教會若要完全，屬靈恩賜不能缺少一樣，同樣地所傳的各種信息，也是一樣都不能少的。天有許多信徒的生活不能榮耀神，講道上缺乏勸勉、教訓也是一個原因。今天許多教會使用屬世的方法，缺乏屬靈的知識和聖經的知識，也是一個原因。

為甚麼今天許多教會在信息方面，會如此殘缺不全呢？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教會只請一個人作牧師，他的信徒既不追求這樣的恩賜，也不作工。於是一個牧師就必須講這許多不同功用的信息。如果這個教請來一個教會的牧師，他只有傳福音的恩賜，那麼這個教會全體信徒，除了信耶穌可以得救以外，其他什麼也不知道。如果這個牧師只有勸勉和教訓的恩賜以外，那麼這教會裏只有信徒可以得幫助，不信的人來因為程度太深，不能清楚得救的道理。

一個牧師只能作一兩樣的事情，不能兼作多方面的事情，所以教會裏的信徒既是殘缺不全，信徒們的性程度也一樣是殘缺不全了。但是我們要明白，教會裏所需要的工作是必須先傳福音、領人得救。得救後，又有人指示信徒所應當走的道路，也要教導他聖經上和屬靈上各種基本屬靈的知識。等到他在基本信仰上站穩了腳以後，他還要時時刻刻接受勸勉和教訓，使他不至於在靈性上冷淡退後跌倒。此外信徒們要知道聖經上預言，主耶穌基督的再來、末日的審判、千禧年、大災難、教會被提、新天新地的事，這樣是不能少一樣的。

此外，今天教會對於傳信息的安排方法，也都是沒有秩序的。許多教會平時沒有講道，查經也隨隨便便，只靠主日的一次講道，但是主日的講道內容是很難規定。因為來的人有信的，有不信的，有靈性程度高的，也有靈性程度低的。你講培靈的道理，不信的人莫明奇妙。你講傳福音的道理，信徒們又不高興，因為學不到甚麼東西。何況在講台上的牧師恩賜方面又受限制。

所以單單主日的講道效果很少，教會應當以不同恩賜的工人來分別負責各種不同的聚會。這個人負責信造就，那個人負責對於不信的人傳福音，這個人負責教導聖經的知識，那個人負責帶領特別造就聚會。教會裏除了主日講道以外，平時還有各種不同的講道，使信徒們得造就，可以完全，教會才得以長大，群才不至於失敗。

聖經裏清清楚楚地告訴我們：工人是神設立的。恩賜是由聖靈隨祂自己的意思分給各人，所以我們不愁沒有這樣的工人。只要人人有神作工的心意，教會裏傳講各種信息的工人只有多而不會少的。

第十六篇 建立基督的身體

近來我在工作之暇，曾閱讀了好多本古今世界有名宣教士的傳記。那些蒙神所差遣的傳道人，如何離開了他們溫暖的家，去世界各地落後的國家，作開荒佈道的工作。如同大衛·李文斯頓(J. Livingstone)、施瑪(Mary Slessor)、大衛·布萊納(David Brainerd)、戴德生(Hudson Taylor)、馬禮遜(Robert Morrison)等人。他們在地開化了當地的土著，傳福音給他們。又在耶穌基督的名沒有聽到的國家佈道，引領多人悔改信主，掙了不少的靈魂，這是教會歷史，恩典時代的一個過程。

但是這些人所作的工雖然很多，卻是還沒有達到一個完滿的地步；因為開荒傳道不單單是要領人信耶穌，還要建立基督的身體。不是單單領人悔改就算了，還要使那些悔改信主的人，成為地方教會的一個肢體，這是古今傳道人都忽略了的工。

「**建立基督的身體**」，並不是蓋幾間禮拜堂，由一個牧師駐在那裏掌管一切。因為過去的人對於「**教的真理**」沒有多大注意，觀念因此也就不正確，所以牧師制度，教堂制，使今天各種禮拜堂那種表面化、形式化。幾乎絕大多數的基督徒都是不作工，坐享其成，他們不是活的肢體，乃是一個個癱瘓了的肢體。因為牧師制度、神學院制度、按立制度，使神的工人範圍狹隘。所以派到海外去的工人是供不應求，以於許多地方沒有工人。

這並不是信徒們不肯作工，乃是這種幾百年以來錯誤的觀念，牢牢地限制了工人的質和量。如果我們按照聖經上所說的，讓聖靈作頭，代替差會，被差派出去的工人，在當地引領人歸主以後，還要教導他們認識信徒都是教會中的一個肢體，每一個信徒都是神的工人，教會乃是基督的身體，信徒們應當更多求就教會的恩賜，這一來，聖靈就澆灌下來，於是各樣的恩賜也分給各人，有教師、有傳福音的、有使徒、有先知、有醫病的、說方言和翻方言的等等。

等到當地教會在真理上的認識有了一個根基以後，被差來的傳道人就應當把這教會交給神，自己再去他地方開荒佈道，建立教會。至於當地的教會就不必由別的地方差派工人長期駐在那裏，因為聖靈將各恩賜已經分給教會中的各個信徒，他們不愁沒有工人。

在今天我們不單單是要開荒佈道，傳福音領人歸主，乃是還要教導他們教會的真理和基督徒都是工人。過去的差會制度並不是錯，乃是不完全，教會的成長，是一天一天，一年一年向上的，永遠不能

滿。所以這一個近乎末世的時代，使教會一步一步，回復到使徒時代的樣式，並不是說我們單單只重外表而忽略了屬靈方面的實際。

因為教會必須是一個教會，聖靈才能自由地運行。如果教會不是一個教會的樣子，而變成廟宇化、形化，那就如同一個人生下來是一個畸型，只有頭會動，手和腳都失去了作用，那就不像一個人，而像一妖怪了。我常常覺得單單帶領一人歸主還不太難，乃是栽培他，使他站立得住卻是一件很難的事情，因這不是單單一個工作，乃是教會的工作。

記得有一次夏令退修會中，有一位小姐願意信主。但是她所加入的那個教會，除了在禮拜天講道時，有一點屬靈的樣子以外，其他的時間就好像一個夜總會。她在那裏也沒有一個人關心她的屬靈事情，於她深深地覺得這樣的教會與過去所常常參加的俱樂部沒有甚麼兩樣，不久也就不來聚會了。

多年以來牧師帶頭的教會，信徒只是聽，而不作工，聖靈運行的對象只是牧師一個人。你想想看！教中屬靈空氣淡薄，這是必然的。今天你看看，那麼多的禮拜堂、那麼多的會友，但是其中除了牧師以外究竟有多少人是作工的呢？我看一百分之一都不到，如果這些人個個都清楚明白自己是工人，而在教會都有參加事奉的機會，我相信福音早就傳遍天下了(林前十二 4-12)。

第十七篇 人為制度所產生的弊病

「耶和華對撒母耳說：百姓對你說的一切話：你只管依從，因為他們不是厭棄你，乃是厭棄我，不要作他們的王。自從我們領他們出埃及到如今，他們常常離棄我，事奉別神。現在他們向你所行的，是照們素來所行的。故此你要依從他們的話，只是當警戒他們，告訴他們將來那王怎樣管轄他們。」(撒下 7-9)

以色列人要求立王，這件事情乃是學自外邦列國，並非是出於神自己。他們看見外邦列國有王來治理國，所以他們也要有一個王來治理全國。但是卻忘記了他們和外邦列國不同，因為他們是神的選民，就當讓神自己來作他們的王，直接治理他們。但是他們不肯，一定要人來治理。他們也不知道人會有錯，有神是沒有錯的；結果使以色列整個民族陷入罪裏把國家都亡了。讓聖城耶路撒冷被外邦人踐踏，聖城火燒毀，百姓被擄去的君王也是如此。這都是以色列人要效法外邦人立王的後果。如果他們當初，仍然神作他們的王，讓神自己來治理，決不至於會落到如此地步。

但是神一樣賜福給他們所立的王，就如同大衛、所羅門。這兩個君王也曾使以色列國有過一度黃金時代，但只是曇花一現，到了所羅門王的晚年，立王的弊病就顯出來了。從那時候起，壞的王居多，偶而出過數幾個好的王，並不能挽回以色列的國運。

所以在今天的教會中也是如此。任何一種制度，如果不出自聖經，儘管他有好的地方，但是日子久了弊病終是要出來的。舉一個例證：原來聖經上所說的，神的工人應當由神選立，一面在教會中學習屬靈知識，另一面在生活上由神直接訓練。但是人卻偏不肯那樣作，偏要效法時代，辦神學院，給學位。

是的，是有許多神學院很蒙神賜福，也造就不少好工人，但是因為神學院這個制度不合乎聖經，所以而久之，弊病就顯出來了，只有少數的人才是真正為了神而去神學院的，多數人乃存有其他目的。結果叫許許多多的神學院都弄得烏煙瘴氣，那些許多神學院的學生，畢業出來能為主所用的沒有幾個，因為不合乎聖經。所以神學院的制度也封鎖了一部分真理，使神學院裏畢業出來的學生，在真理釋放上受了很

限制，也不能看見更多的亮光。

按立或封立牧師制度，聖經上也是沒有(只有使徒在各地設立長老)。但是有不少受按立，帶著牧師銜的傳道人，一樣地受神賜福，一樣地有能力、有力量。但是因為按立牧師，和牧師稱呼這件事情不合乎聖經，所以弊病也就多起來了。牧師的制度攔阻了教會中肢體配搭、攔阻了信徒們都有作工本分的真理。為牧師是教會花錢請來的，所以信徒們也就把一切責任全都推在牧師身上。同時牧師也有由於身份特別而掌管教會一切，不讓信徒有分擔負事工的機會。所以在一個有牧師制度的教會中，要想實行肢體配搭彼此事奉、基督作頭，那是很難，簡直可以說是不能的一件事情。因為這個制度的存在無形之中，也攔阻了這一面的真理實行。

我記得在某一個教會裏，好不容易請來一個有恩賜的牧師，使教會的人數也增加。不過同時那位牧師就掌管了整個教會，結果那個教會的靈魂也就是這個牧師，如果牧師一離開，那教會就要垮台了。在那教會中若有其他有恩賜的人，想同工配搭事奉，但是受了那位牧師的控制，就無法使用他們的恩賜，再者有了牧師制度，人人都會有一個觀念，只有牧師才可以講道，所以他們只聽有牧師銜頭的人講道。沒有牧師銜頭未被按立過的工人，即使有再大的恩賜，也只有閉口不言了。

因為一個教會單單有一個講道好的牧師是沒有用的，必須要信徒之間彼此配搭，活成一個基督的身軀。無怪乎那些牧師制度的教會，教會的本質往往都含有社團化、廟宇化的成分；因為牧師制度本身是不在教會真理的，所以也無從傳講「**教會真理**」了。

今天我們效法外邦列國的地方太多了，離開聖經和神的話太遠了才產生許多人為的制度。這些制度雖也可以為神使用，但是因為不合乎聖經，後來毛病都顯出來了，以至於造成了今天教會的腐壞和荒涼。聖經中的教訓沒有分甚麼要緊和不要緊的，也不分甚麼大小，都是要緊的。如果我們只要不遵守其中一條，我們就會接二連三地不遵守其他的。

第十八篇 慎思明辨

「至於作先知講道的，只好兩個人或是三個人，其餘的就當慎思明辨。」(林前十四 29)

以前我曾聽過某傳道人說：「**神的教會並不是一定整齊的，地方教會應當接納對真理看法不同的信徒(異端除外)。**」

事實上也是真的。今天宗派的產生就是要切得整齊，教會需要全體信徒對真理的看法全部都要一致。我覺得人類本來就是一個喜歡分的動物，總是喜歡找意見相同的人聚在一起。

據今天教會的光景看起來，不分已經是一個不能的事情，但是只有一件事情，只要作得著就已經夠了。就是主張必須受浸的教會肯接納受「**點水禮**」的信徒，主張「**災前被提**」的教會肯接納「**災後被提**」的信徒，主張必須「**說方言**」的教會肯接納不會說方言的信徒；這樣才不至於大家一起錯，大家一起對。

舉一個例子來說：我去參加一個屬靈的教會，但是那教會主張信徒不能得勝要被丟在黑獄裏一千年。一點我卻不贊同，但是除了這一點，其他甚麼都好。我可以不接受他們這一點的教訓，他們也不因為我接納這一點，而不讓我參加他們的教會。這樣如果他們這一點真是錯的，我可以不和他們一同錯，他們的方面，我就全部接受。這樣至少在我自己不會變成一個宗派，也不受宗派的轄制。由於人的軟弱，特別是教會掌權的人，為了自己的名譽、地位，在真理的道路上是偏了路，很少是能俯首認錯的，反正錯就

了，永遠就堅持到底。

然而我們選擇教會的人，可不能任意盲從，我們就應當有慎思明辨的能力，不能和別人一同莫明其妙錯下去，沒有一個教會是沒有她的缺點的。如果我們要找一個完全符合我們自己的看法的教會，我們自就會走上了極端。

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說：「**要先聽先知講道，是要「慎思明辨」，而不是「完全接受」。**」一個信徒應當在主裏面訓練成一種慎思明辨的能力。今天許多宗派形成的原因，信徒們沒有慎思明辨的能力也是其中主要的原因。以為傳道人所講的，完全是對的。不錯，傳道人講道，對的成分多，但是並不是全部都是對的，也有錯的地方。慎思明辨是神要每個信徒盡的一種本分。只可惜許多人不用這樣的恩賜那麼教會裏可以容許所有真理看法不同(異端除外)的傳道人，講他們自己那一套的看法。

今天某某傳道人，又可以講「**災前被提**」，明天另有個傳道人又可以講「**災後被提**」。信徒們既有了慎思明辨的能力，就不至於被不同的傳道人所講的道弄得昏了頭腦。他們可以有聖經作根據，講得對，可以「**阿們**」，不對！就可以搖頭。如果弄不清楚是非，可以自己慢慢查考聖經，再作評論。

我自己也有同樣的經歷，過去我在某一個教會裏聚會，那教會相信「**天國因猶太人的拒絕，而被收回說法**」，我也就一直那麼相信。後來不久，我又讀到一本有關信徒不得勝，要被關在黑獄裏一千年的書立刻又改變信仰，而接受這種的看法。但是最近因訓練成慎思明辨的能力，而不再隨從這種講法。每遇一種新的真理看法，先使保留的態度，自己去查考聖經。

因為今天很少神所重用的工人，一旦講錯了話，走偏了路，或者是帶著傳統下來的錯誤，而肯改口，筆下認錯的。所以許多錯的道理、錯的方法，就被人當對的去信，信徒們必須每個人，都要培養成慎思明辨的能力，把以往傳道人所製造成的錯誤洗滌乾淨。